

Anthology
of

Shi Kangqiang's
Translations

施康强 译文自选集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 主编 刘硕良 郑纳新

施康强
译 编



漓江出版社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

主编 刘硕良 郑纳新

施康强 译文自选集

施康强
译 编

漓江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施康强译文自选集/施康强 译编. —桂林:漓江出版社, 2013. 10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
ISBN 978-7-5407-6665-8

I. ①施… II. ①施… III. ①世界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①I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01040 号

责任编辑:库文妍

装帧设计:李星星

出版人:郑纳新

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2

网址:<http://www.lijiangbook.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21-55087201-833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开发区晶华大道 2306 号 邮政编码:253000)

开本:960mm×690mm 1/16

印张:14.75 字数:226 千字

2013 年 10 月第 1 版 201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4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

(电话:0534-2671218)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出版说明

文学翻译凝聚着翻译工作者的辛勤劳动。本丛书为我国第一套由当代翻译家自选集组成的译作精品丛书。

本丛书的出版旨在便于读者花较少的时间读到值得优先阅读的名家名译,同时为广大翻译专业人员和有关教师、学生提供鲜活、生动的个案参考与经验借鉴,促进译德译风的纯正和翻译质量的提高。

本丛书现阶段主要以健在的翻译家为辑选对象。每卷由译家自选译作约 30 万字,包括中短篇小说和容量适中的长篇或长篇选译。小说之外,酌选诗歌、剧本、散文、评论。篇前对作家作品作简要介绍。

本丛书各卷前言为翻译家回眸一生经验的不可多得的心血之作,理论价值、实用价值很高,本社将单独辑册出版,他人不得转载。

漓江出版社编辑部

译事三言

施康强

多年前写过一篇杂文，题为《“名牌”与“杂牌”翻译》。开头便说：

“没有一个民族像现代中国人那样，给了杰出的文学翻译家那么高的荣誉。我们给名作家出文集、全集，也给名翻译家以他们的名字出译文集：《傅雷译文集》、《杨绛译文集》等，还有一套中国名翻译家自选集。这些译家的名字好比是名牌商标，让读者/消费者一看就放心，就喜欢。一般的译者也可以把自己的大名堂而皇之印在封面上，乃至把玉照和小传印在勒口上。而在国外，或者说按照国际惯例，译者的名字只能悄悄藏在扉页里，连波德莱尔译爱伦·坡的《故事集》都不能例外，更不要说专为译者出译文集了。”

鄙人虽也与文学翻译有缘，但此道于自己并非专攻，而且译品不多，所以从不以名翻译家自许乃至自诩。想不到，漓江出版社策划出一套翻译家自选集，竟然采及葑菲，抬举我也上榜。若是婉拒，既辜负出版社的盛情，复有矫情之嫌，因此只得配合。再说，活到现在这把年纪，借此机会回顾向来路，为自己的文学翻译劳作做个小结，也算对自己有个交代。

当代中国大概不再有不纳入体制，如傅雷那样以卖文为生的翻译家。鄙人忝为专业翻译，职业翻译，但不以文学翻译为业。大学里读的是法国语言与文学专业。1963年毕业后分配到外文出版局下属的《中国建设》杂志（现改名为《今日中国》）法文版工作，把中文的新闻报道译成法文。“文革”十年，乏善可陈。“文革”后，想换个单位。申请调动不易，适逢1978年恢复招考研究生，于是走了迂回路线，进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外国文学系，在罗大冈先生指导下研究萨特的文学理论和文学批评。毕业后，入社科院外文所工作约两年，发现对文学有兴趣与研究文学是两回事。研究要求深入，锲而不舍，而自己的“治学”泛滥无所归。写论文，

尤其专著,于我是很痛苦的事情。此一原因,加上待遇方面的考量,乃重操旧业,改换门庭,入中央编译局翻译国家领导人著作和政治文件为法语,最后混到做改稿和定稿,直到退休。

这期间和以后,由于当年北大的师友和社科院同事的关系,常被拉去做一些翻译。与多数译者一样,译什么书不是出于自己的爱好或选择,而是一种“派活”。因此我的译品很杂,除了文学,也译了些学术著作,乃至通俗读物。虽是“拉郎配”,碰巧也有原书颇投自己所好,于是先结婚后恋爱,很享受翻译的乐趣。即便不是自己所爱,既然“娶”了人家,自当善待,不能对不起原作者和读者。总之,敬业是对译者最基本的要求。

语言既可以是艺术,陈义高者乃认定文学翻译也是艺术。我略知此道甘苦,更愿意平实地说,文学翻译毋宁是一门手艺。译者是匠人,他加工的材料是外语,成品却是母语。理想的境界是,在“吃透”外语的前提下,译者如同那位金匠,收入本书的巴尔扎克那篇故事《坚贞的情侣》的主人公,精心打造每一件作品,务求在译文里准确传达原意,在最大程度上复制原文的精神和文字。然而,多数情况下,囿于学养、才情或其他原因,译者充其量只是接近这个理想。不成大匠,当为良匠。译文容有瑕疵,在所难免。不过,借用罗新璋先生的名言,“文学翻译”不是“文字翻译”。如果原作是文学性文本,理应要求译文在总体上也像原文一样,能给读者带来阅读的愉悦。

出版社希望我谈谈翻译经验,令我犯难。所谓经验,若泛泛而谈,类同正确的废话。说得太细,又成了翻译课上的案例。不得不谈的话,我贡献三条。

第一条,引申前面的说法,我倾向于“同化”而不是“异化”。翻译在一定意义上也是母语写作,但是我们在翻译时很难摆脱原文遣字造句的影响。设想我们在用母语写自己的文章,自说自话,那么表达一层意思可以有多种选择,而有写作经验的人往往能找到最佳选择。有了这种训练,即使我们在做翻译,为原作者代言,我们的思路也能打开。纵观广义的中国翻译史或狭义的文学翻译史,有名的,有建树的译家未必都是作家,但他们都能写漂亮的文章。还是罗新璋先生说得好:“译者不可无文(自己写的文章),无文的译者不是好译者。”因此,为提高母语书面表达技巧,有志于翻译者光是大量阅读好文章还不够,最好也动手写点文章:这是达到此一目的的最佳途径。

第二条:动手翻译前,先要为译文定一个调子。每个文学性文本,都具备两个基本属性。首先,它属于某种文体:小说、戏剧、诗歌、散文、文论等等。其次,它呈现一种风格。综合起来,就是此一文本的调子。如以收入这个集子的译文为例,狄

德罗的《演员怪论》用了对话体,机智俏皮。巴尔扎克的《都兰趣话》模拟拉伯雷时代的古法语,满纸滑稽,乃至谑而近虐。纪德的《乌有之旅》是小说,更是瑰丽的散文诗,而萨特的文论滔滔不绝,有一股强大的雄辩气势。阿兰的哲理随笔恰恰相反,如诉家常,娓娓道来。译文的调子应尽力符合原文。如此说来,译者好比生旦净丑,门门皆通的演员,真是难为他了。不过,能经常转换文本,转换角色,运字造句如调兵遣将,译者的乐趣亦在于此。

第三条,隔一段时间后复读。一般说,译者完成一篇译文之后,必定会从头到尾通读一遍,改正错误或进一步修饰词句。由于此时译文刚“出炉”,我们往往难以摆脱原有的思维定势,改动不多。如果时间允许,我们不妨把译文晾它几个月,然后再捡起来,等于用新的眼光察看,必定会发现更多的问题或不足之处。这一段“冷藏”过程,越长越好。每篇译文发表后总会留下一些遗憾,直到若干时间后,译者因重新出版、重排译文而有机会再次复读,才得以作更多的改进。比如此次,漓江出版社就给我提供了这个可能,深致谢忱。

译事杂俎

哀矜而勿喜

谚曰：“路远无轻担。”译名著，如挑重担。译大部头的名著，如挑重担走长路，脚下难免闪失。只要译者/挑夫把担子送到目的地，偶尔碰碎、打破一两个瓶子（假定他挑着两箱洋酒），发货人、过路人和收货人当不以为怪。

话说这挑夫正在路上蹒跚而行，路边一位膀大腰圆的壮汉看不入眼，便捋起袖子，上前说：“老哥，你的步法不对，我挑一段给你看看。”于是他代挑一段，走了几百步，端的身手不凡，自有闲人喝彩。可是我更敬重那位挑夫：他已经走了那么长的路，前面还有更长的路要他走下去。至于那壮汉，我很为他担心，万一他在短短几百步路上也打几个趔趄呢？

台湾淡江大学法文系教授吴锡德先生对李恒基译《追忆逝水年华》第一卷（译林出版社）中围绕“玛德莱娜”甜饼展开的几页文字有所批评，发现李译中“若干我们不同意的方式，甚至‘误译’的字句”。吴先生于批评之余，还提出自己的译文供参照（见台湾《中时晚报》副刊，1994年3月4日）。文学创作需要评论，翻译亦需要评论，需要有一个如吴先生呼唤的“中肯、诚实、忠实的译评空间”。

衡文，最忌断章取义。吴先生的意见比较集中在下面这一段上，不妨先抄全文（译林版第45—46页）：

就这样，在很长一段时期内，每当我半夜梦中回忆及贡布雷的时候，就只看到这么一块光明，孤零零地显现在茫茫黑暗之中，像腾空而起的焰火，像照亮建筑物一角的电灯，其余部分都沉没在黑夜里。这块光明上尖下宽：下面是小客厅、餐厅、花园中幽暗小径的开头一截（无意中造成我哀愁的祸首斯万先生要从那面走来）和门厅（我要由此而踏上楼梯的第一级），而攀登起来令我心碎的楼梯则构成这个不规则的棱锥体的非常狭窄的锥干；顶部是我的卧室、卧室外的过道、过道的玻璃门，我的母亲就是从那里进来

的。总之,老在晚上那个钟点见到、同周围事物完全隔绝、在黑暗中孤零零地显现的,就是这么一幕简而又简的布景(等于一般老式剧本的开头为供外省演出参考而作的布景提示),为了重演我更衣上床的那出戏,这些道具是少得不能再少了;似乎贡布雷只有楼上楼下,由一部小小的楼梯连接上下,似乎只有晚上七点钟这一个时辰。说实话,倘若有人盘问我,我或许会说贡布雷还有别的东西,别的时辰。但,那将是我有意追忆,动脑筋才想到的一鳞半爪;而有意追忆所得到的印象并不能保存历历在目的往事,反正我绝不会自愿地去回想贡布雷的其他往事。它们在我的心目中其实早已死了。

永远消亡了?可能吧。

这方面偶然的因素很多,而次要的偶然,例如我们偶然死去,往往不允许我们久久期待首要的偶然带来的好处。

我觉得凯尔特人的信仰很合情理。他们相信,我们的亲人死去之后,灵魂会被拘禁在一些下等物种的躯壳内;例如一头野兽,一株草木;或者一件无生物,将成为他们灵魂的归宿,我们确实以为他们已死,直到有一天——不少人碰不到这一天——,我们赶巧经过某一棵树,而树里偏偏拘禁着他们的灵魂。于是灵魂颤动起来,呼唤我们,我们倘若听出他们的叫唤,禁术也就随之破解。他们的灵魂得以解脱,他们战胜了死亡,又回来同我们一起生活。

往事也一样。我们想方设法追忆,总是枉费心机,绞尽脑汁都无济于事。它藏在脑海之外,非智力所能及;它隐藏在某件我们意想不到的物体之中(藏匿在那件物体所给予我们的感觉之中),而那件东西我们在死亡之前能否遇到,则全凭偶然,说不定我们到死都碰不到。

吴先生“举发”这段译文里不仅有词不达意之处,“有的更是只学了三年法文的学生都可以轻易识破的;有的则是完全看不懂译者的中文,却也无从参照起”。实例如下:

李译:“就是这么一幕简而又简的布景(等于一般老式剧本的开头为供外省演出参考而作的布景提示),为了重演我更衣上床的那出戏,这些道具是少得不能再少了。”吴译:“就是这一幕简而又简的布景(像专供外省演出的老戏里,开场时便可看到的布局),上演的正是我更衣上床就寝的这一幕戏。”我看不出,吴译有什么地方比李译高明。尤其括号里面那一句,原文是 *le décor strictement nécessaire (comme celui qu'on voit indiqué en tête des vieilles pièces pour les représentations en province)*。布景

décor 明明是 indiqué(英文 indicated),译为“提示”很准确。吴译化虚为实,把布景搭出来,未为不可,可也犯不着用这一句去和李译打擂台。

李译:“这方面偶然的因素很多,而次要的偶然,例如我们偶然死去,往往不允许我们久久期待首要的偶然带来的好处。”吴译:“这一类的巧合也实在够多了,而另一类的巧合,例如我们人的死去,则就算等再久,往往也不必期待能够像前者一样来个一体适用。”李译,即便是联系上下文,说句实话,意思也不是很显豁。再读吴译,却更叫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只有请教原文:Il y a beaucoup de hasard en tout ceci, et un second hasard, celui de notre mort. souvent ne nous permet pas d'attendre longtemps les faveurs du premier. 这一段至关重要,里面又有一个关键的词:ceci。它的作用不是承上,而是启下(可参看法文 voici 和 voilà 的区别),笔者试着串讲其大意:“发生下述情况,需要许多偶然因素,而我们如果偶然死去——人必有一死,什么时候,以何种方式死去,都是偶然的——我们就等不到前一种偶然情况会带给我们的好处。”吴译:“也不必期待能够像前者一样来个一体适用”,不知何指。

什么是第一个偶然情况?这个偶然情况会带给我们什么好处?请看李译下文:“我们赶巧经过某一棵树,而树里偏偏拘禁着他们的灵魂。于是灵魂颤动起来,呼唤我们,我们倘若听出他们的叫唤,禁术也就随之破解。”下文说得更清楚:“而那件东西(那个机缘)我们在死亡之前能否遇到,则全凭偶然,说不定我们到死都碰不到。”吴先生译第一种偶然为“巧合”,不是不可以,可是把第二种偶然,死亡,译成“另一类巧合”,就不是很顺了。最后他也不得不把 hasard 译成“机缘”:“我们能否在死前遇到,则全靠机缘,说不定永无机会哩!”

同一段原文,吴译另有一处似可商榷:“在世的亲人恰巧经过某一株树下,这样就可以把被监禁在这树里头的灵魂拯救出来。因为此刻灵魂会哆嗦起来,呼唤着他们的子孙,一旦他们的子孙听出这个呼唤,魔法也就解除了。”问题在“子孙”。原文“我们失去的亲人的灵魂”(les âmes de ceux que nous avons perdus)是泛指,可以是父母、先人、子孙,也可以是妻子、丈夫、情人、友人。凯尔特人是否也有祖先崇拜,笔者无研究,不敢妄断。对于在西方文化背景下成长的普鲁斯特,他渴望与之沟通的亡灵,恐怕主要不是血统上的,而是感情上的亲人。吴先生把“亲人”限定为父母、先人,似乎是儒家“孝道”在他的潜意识里起作用。再往下,可能仍是东西方文化的差异妨碍吴先生准确把握原文,作者细写他吃用茶水泡软了的“小玛德莱娜”时的感觉和感受。李译:“带着点心渣的那一勺茶碰到我的上颚,顿时使我浑身一震,我注意到我身上发生了非同小可的变化。一种舒适的快感传遍全身,我感到超尘脱俗,却不知出自何因,我只觉得人生一世,荣辱得失都淡如清水,背时遭劫亦无甚大碍,所谓人生短促,

不过是一时幻觉。”吴译：“我只觉得人生一世，变幻无常，冷暖世事已无关紧要；浮云朝露，如戏如梦。”“人生短促，不过是一时幻觉”与“浮云朝露，如戏如梦”，意思相反。此句原文里有个排比：rendu les vicissitudes de la vie indifférentes, ses désastres inoffensifs, sa brièveté illusoire, 当以李译为是。浮生若梦是中国人的传统思想，而贯穿《追忆逝水年华》全书的主题，却是往事并没有死去，通过某种机缘触动不自主的回忆后，它完全可以再现，如贡布雷“整个城镇和各处的花园都从我们的茶杯中浮现出来”。这一句我引吴译，并且投吴先生一票。李译：“大街小巷和花园都从我的茶杯中脱颖而出”。“浮现出来”确实优于“脱颖而出”。话又说回来，吴先生指责李先生将 ville 译成“大街小巷”，将 jardins 只译出单数，我却不能佩服。汉语习惯，凡不明确表明复数的名词（女士们，先生们，或新潮作家的游戏笔墨“鸟们”、“蝴蝶们”），可由语境推定其属于单数或复数。“工人做工，农民种地”，“工人”和“农民”必是复数，如“女人照样生孩子”里的“女人”。“大街小巷”即是“整个城镇”。但言“花园”而不是“各家花园”，也没错：上文明明交代“我们家花园里的各色鲜花，还有斯万先生家花园里的姹紫嫣红”，不止一处。

另一些地方，李先生挑重担走长路累了，偶有疏忽：“那点心的滋味就是我在贡布雷时某一个星期天早晨吃到的‘小玛德莱娜’的滋味。”le dimanche matin, 此处应解作“每星期天早晨”，不是“某一个星期天”。Faire des courses 不是真的“奔走”，而是“上街购物”的意思。此种小疵，吴先生好整以暇，本宜悄悄改之，他却未改。

另有一处，李先生译得很好，我读吴先生的译文却感到既累赘又莫名其妙。味觉唤起的视觉回忆，一开始模糊不清，叙述者无从分辨从他心底涌起的诸般事物的形状：“mais je ne peux distinguer la forme, lui demander comme au seul interprète possible, de me traduire le témoignage de sa contemporaine, de son inséparable compagne, la saveur, lui demander...”李译：“我无法像询问唯一能作出解释的知情人那样，求它阐明它的同龄伙伴、亲密朋友——味觉——所表示的含义，我无法请它告诉我这一感觉同哪种特殊场合有关，与从前的哪一个时期相连。”吴译：“无法像询问一位唯一能作出解释的人那样，求它说明它的伙伴如何，以及求它指出它相依相连的挚友——味觉——又是如何。”“同龄伙伴、亲密朋友”或“伙伴、相依相连的挚友”（sa contemporaine, son inséparable compagne,）是同位语（apposition），都指“味觉”。照吴先生的译文，它俩似乎分家了，而且读者无从知道“它的伙伴”所指。此处可参看北京大学西语系教授桂裕芳的译文：“但是我不看清形状，我无法请求这唯一可能的译员给我翻译味觉——它的孪生姊妹、寸步不离的伙伴——发出的信息。”

译家译整部书，如西方成语所说的，“要喝干大海”。大学教授开讲翻译课，要满

洒得多;弱水三千,只取一瓢。译家与出版社有约,克日计工,要保持一定的进度,有点像工厂里的批量生产。教授坐而论道,从容不迫,不妨十天磨一句,类似在实验室恒温、无菌、防尘、隔音条件下操作。几十万字的译品中,偶有差错、疏忽、不妥(那天他或者太累了,或者买回来一件假冒伪劣商品,或者为家庭琐事刚跟太太吵了一架;也可能他没有评上他完全有资格得到的职称,几个星期气儿不顺),如有某位教授、同行发现他笔下、脚下的闪失,应予充分同情和谅解。译文中有“硬伤”,不妨友善地指出;有些见仁见智的处理问题,尤宜平等地商讨。我很喜欢孔子的一句话:“如得其情,哀矜而勿喜。”反之,如果用来检验批量产品的实验室产品本身的纯度也不理想,事情就有点滑稽了。翻译批评是危险的行当。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李先生屈做一回蝉,吴先生扮演螳螂,鄙人权充黄雀,而且意识到自己背后可能有个小孩拿着弹弓,随时准备挨一弹丸。角色是可以转换的。说也惭愧,当初译林出版社韩沪麟先生组稿时,首先找我译第一卷《贡布雷》。我当时正挑着别的担子,既生性疏懒,又畏难,便推辞了,后来由李先生肩此重任。当年若是我承乏,自知我的译文在整体上绝对不会超过李译。假定我译了《贡布雷》,枪打出头鸟,吴先生必拿我当靶子,则李先生可能做螳螂背后的黄雀。如果我看出一一些李、吴两位没有看出的问题,无非是旁观者清,当局者迷。在一旁支招的,他的棋力未必比对争的双方高明。

文章写到这里,本可收场,然而忍不住要就“小玛德莱娜”本身说几句话:“母亲让人端上一块叫作小玛德兰的、圆鼓鼓的小点心,那模样仿佛是在带凹槽的圣雅克贝壳里焙制出来的。”(桂裕芳译)原文:un de ces gâteaux courts et dodus appelés Petites Madeleines qui semblent avoir été moulés dans la valve rainurée d'une coquille de Saint-Jacques. 一种点心而用女人名字命名,据法文词典的解释,是因为相传其创始者是位名叫玛德莱娜的女厨子。这种点心用面粉、砂糖、黄油、鸡蛋、柠檬汁为原料,在贝壳形的模子里烤焙而成。“圣雅克贝壳”,或译“扇贝”(李恒基),或译“干贝壳”(吴锡德),壳瓣上有较深的凹槽(吴、李两家均未译此细节)。一位法国研究者 Philippe Lejeune 曾在《欧罗巴》杂志 1971 年 2 月、3 月普鲁斯特专辑上发表题为《写作与性心理》的长文,从“玛德莱娜”点心的名称、形状和滋味立论,试图证明这个点心乃是女阴的隐喻。他发现,在这段情节的最初版本中(见《驳圣佩韦·序》),泡在茶里的不是“玛德莱娜”,而是普普通通的烤面包片或面包干,后来的改变是有意为之的。尤其对点心形状的描写,更富暗示:小小的、圆鼓鼓的、瓣壳、凹槽、贝壳。普鲁斯特在下文更作进一步暗示:“凡形状,一旦消褪或者一旦黯然,便失去足以与意识会合的扩张能力,连扇贝形的小点心也不例外,虽然它的模样丰满肥腴,令人垂涎,虽然点心的周围还有那么规整、那么一丝不苟的皱褶。”(此处引李译。吴译基本上沿用

李译：“虽然它的模样丰满肥腴，令人垂涎，虽然点心四周的皱褶那么的规整、井井有条。”原文：petit coquillage de pâtisserie, si grassement sensuel sous son plissage sévère et dévot)那位法国研究者认为“丰满肥腴、令人垂涎”和“规整、一丝不苟的皱褶”可与《女囚》中写阿尔贝蒂娜的裸体的一句话相互发明：Son ventre(dissimulant la place qui chez l'homme s'enlaidit comme du crampon resté fiché dans une statue descellée) se refermait, à la jonction des cuisses, par deux valves d'une courbe aussi assoupie, aussi reposante, aussi claustrale que celle de l'horizon quand le soleil a disparu. “腹部往下收去，遮住了那换在男人身上便很丑陋的部位（就像一根铁钩子插在走下壁龛的塑像身上似的），在与大腿交接的地方，形成有如落日收尽余晖时的地平线那般宁静、那般恬适，那般幽邃的两个弯瓣。”（周克希译，译林版《追忆逝水年华》第五部第74—75页）这里有同样的宗教气氛。（“性”可以是神圣的！）“幽邃”（claustrale 直译为“修道院的”）使人想起“一丝不苟”（dévot 直译为“虔诚的”），“弯瓣”引人联想贝壳的弧线，而且这个词 valve 的发音和拼法与“女阴”vulve 相近。此也一家之言。不过，即使我们不同意这里面有个隐喻，我们应该承认，有意无意，吴译“小小的，圆嘟嘟的”优于李译的“又矮又胖”，而“丰满肥腴，令人垂涎”则为李先生传神之笔。虽说 sensuel 泛指一切与感官享受有关的，食与色在文学上本可相通，有古训“秀色可餐”为证。

《读书》1994年8月号

红烧头尾

四年前，笔者在一篇评论《红与黑》的三种译本（罗玉君、郝运、闻家驷）的文章（《读书》1991年第5期）结尾写道：“读书君子且耐心，五年、十年后或有宁馨儿呱呱坠地。”不到五年，斯汤达这个“超生”大户在中国又生下三个孩子（郭宏安译本，许渊冲译本，罗新璋译本）。听说还有多家出版社也将推出自己的译本。

我还是那句老话：重译名著，何妨各行其道。虽说殊途同归，道上景色如何，还是允许行人评点的。四十万字左右的译本，如逐章、逐节比勘，下的工夫不亚于做博士论文了。取个巧，仅校读上卷第一章和下卷最后一章，或能管窥一斑。诸位译者俱是武林高手，各有各的招数，直看得我眼花缭乱，擦擦眼睛，定定神，似乎悟出些什么。不揣谫陋，愿就正于高明。

长篇小说开卷第一句最重要。《红与黑》的开头,自然不如《三国演义》(“话说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安娜·卡列尼娜》(“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百年孤独》(“多年以后,奥连诺上校站在行刑队面前,准会想起父亲带他去参观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那样脍炙人口,从翻译角度看,却饶有兴味。这是一个典型的西文句子:

La petite Ville de Verrière peut passer pour l' une des plus jolies dela
Franche-Comté.

直译很容易:“维立叶尔小城可算是法郎士-孔德省里最美丽的城市当中的一个。”(罗玉君。其他各家也是这个句式。)

罗新璋先生用整整两年工夫译此书,朝译夕改,孜孜而倦,倦后复孜孜如故。他于译事悟得三非:外译中,非外译“外”;文学翻译,非文字翻译;精确,非精彩之谓。如上面那一句,罗先生认为是“外国中文”。外译中,应将外文译成中文——纯粹之中文。傅雷译《邦斯舅舅》中的一句话给他启发:“社会上的风俗往往很古怪,某些字的降级就是一个例子。要解释这个问题,简直得写上几本书。”(L' avilissement des mots est une de ces bizarreries des moeurs qui, pour être expliquée, voudrait des volumes.) 于是他也拆一句为两句,译成:“弗朗什-孔泰地区,有不少城镇,风光秀美,维璃叶这座小城可算得是其中之一。”罗先生要亦另有所本。我想到《长恨歌》:“忽闻海上有仙山,山在虚无缥缈间。楼阁玲珑五云起,其中绰约多仙子。中有一人字太真,雪肤花貌参差是。”又,《本事词》:“子瞻一日游孤山,与客坐竹阁前之临湖亭。忽有彩舟鼓楫而来,渐近亭前,见靓妆数人,中有一人年差长,而风韵尤胜。”

此一句型,译成汉语还可以简化,如钱锺书先生在《林纾的翻译》中说,十七世纪法国的德·马罗勒神父的翻译,“简直是法国语文遭受的一个灾难”(Un de ces maux dont notre langue est affligée),不必译成“灾难之一”。许渊冲先生也如此处理,把《红与黑》第一句译成“玻璃市算得是方施-孔特地区山清水秀、小巧玲珑的一座城镇”。不过由此引出另一个问题:汉语四字成语在译文中的应用。原文 l' une des plus jolies,罗新璋译“风光秀美”,到许先生那里变成两个四字成语:“山清水秀、小巧玲珑”。原来许先生对四字成语情有独钟。他在《译者前言》中举自己的一个译例与罗玉君、郝运、闻家驊三家相比较(他未见到赵瑞蕪译文,还来不及看到罗新璋与郭宏安的译文)。原文:Ce travail, si rude en apparence, est un de ceux qui étonnent le plus le voyageur qui pénètre pour la première fois dans les montagnes qui séparent la France de l'

Helvétie. 许译:“这种粗活看来非常艰苦,头一回从瑞士翻山越岭到法国来的游客,见了不免大惊小怪。”其他各家均译作“使旅客(旅游者)最感到惊奇”,而“翻山越岭”是原文没有的。许先生由此阐发一种理论:“翻译是两种语言的竞赛,文学翻译更是两种文化的竞赛。译作和原作都可以比做绘画,所以译作不能只临摹原作,还要临摹原作所临摹的模特。”他认为诸家都在“临摹原作”,而他自己则是“临摹原作所临摹的模特”;换言之,诸家是“译词”,他是“译意”;诸家更重“形似”,他更重“意似”,甚至不妨说是“得意忘形”。尤其“翻山越岭”四个字,相对原文而言可以说是“脱胎换骨,借尸还魂,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许先生总结他的心得:“法国作家描绘法瑞交界的山区,用了关系从句,这是发挥了法文的优势;中国译者如果亦步亦趋,把法文后置的关系从句改为前置,再加几个‘的’字,那就没有扬长避短,反而是东施效颦,在这场描绘山景的竞赛中,远远落后于原文了。如果能够发挥中文的优势,运用中文最好的表达方式(包括四字成语),以少许胜人多许,用四个字表达原文十几个词的内容,那就好比在百米竞赛中,只用四秒就跑完了对手用十几秒钟才跑完的路程,可以算是遥遥领先了。竞赛不只是个速度问题,还有高度、深度、精确度等。如果说‘惊奇’在这里描写了人心的深处,那么‘大惊小怪’的精确度至少是‘惊奇’的一倍。从这个译例来看,可以说文学翻译是两种语言文化的竞赛,是一种艺术;而竞赛中取胜的方法是发挥译文优势,或者说再创作。”

许先生踌躇满志之情,溢于言表。后学不才如我,对这个理论和这个理论指导下的实践,或者说支撑这个理论的实践,却不无困惑。先说理论。译者凭他自己的经历(许先生或者游历过法瑞边境)或想象,言作者所未言,或补足作者笔力未逮之处,这使我想起钱锺书评论林纾的话:“一个能写作或自信能写作的人从事文学翻译,难保不像林纾那样的手痒;他根据个人的写作标准和企图,要充当原作者的‘诤友’,自信有点铁成金、以石攻玉或移橘为枳的义务和权利,把翻译变成借体寄生的、东鳞西爪的写作。”所不同的是许先生比林琴南谦逊,他把自信译文胜过原文之处归功于汉语的优势,是国画颜料胜过油彩,而不是他自己的春风词笔。写景如此,译到写人的外表、动作和心理活动的段落时,也能“临摹原作所临摹的模特”吗?假如司汤达心目中有于连、雷纳夫人和玛蒂德的原型,许先生想必没有见过他们,即便他的工具更称手,又何从临摹起?除非“想当然尔”(“译”者“臆”也)。我有点担心,许先生在写人时也和原文(实际上是和原作者)竞赛。

再说实践。许先生其实很注意分寸,就我仔细核对的第一章和最后一章而言,他没有如林纾那样越俎代庖。而在那场他领先的描绘景色的竞赛中,可惜跑道太短,他未能充分施展他的身手腿脚。司汤达不是夏多布里昂,他不喜欢,或不擅长范山模

水, 镂风刻月, 无意描绘瑞法边境的崇山峻岭。诸家译文中, 数闻家骊的最“直”: “把法国和瑞士分开的这一带山区”。许先生译作“从瑞士翻山越岭到法国来”, 化静态为动态, 确实好。而且“翻山越岭”作为一种客观描述用语, 与《红与黑》的整体叙述风格不悖, 司汤达当不至于为之“大惊小怪”。话说回来, 许先生行文每喜足尺加三。如果说他当得起“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自赞, 我们也佩服他“脱胎换骨”的手段, “借尸还魂”却不是什么好词, 用在这里更不恰当。复有一义愿与许先生相析。“把碎铁送到锤下敲成钉子”是种“粗活”(travail rude), 语义已尽, 不必再加码说它“非常艰苦”。何况这个活计利用机器, 并不特别艰苦。转不似罗新璋译: “这活儿看起来挺粗笨, 初到法瑞边界山区来的游人见了, 不免少见多怪。”或郭宏安译: “这劳动看起来如此粗笨, 却使初次进入法国和瑞士之间这片山区的旅人啧啧称奇。”附带说, “少见多怪”和“啧啧称奇”与“大惊小怪”暗合, 三家都得分。

另一译例也使许先生顾盼自雄, 见最后一章中于连对他的好友傅凯交代后事:

J'aimerais assez à reposer. puisque reposer est le mot, dans cette petite grotte de la grande montagne qui domine Verrière. Plusieurs fois, je te l'ai conté, retiré la nuit dans cette grotte, et ma vue plongeant au loin sur les plus riches provinces de France, l'ambition a enflammé mon coeur; alors c'était ma passion... Enfin cette grotte m'est chère, et l'on ne peut disconvenir qu'elle ne soit située d'une façon à faire envie à l'âme d'un philosophe...

许译: 我喜欢长眠, 既然人总是用“长眠”这个字眼, 那就让我在高山顶上那个小山洞里长眠, 好从高处遥望玻璃市吧。我对你讲过, 多少个夜晚我藏在这个山洞里, 我的眼睛远望着法兰西的锦绣河山, 雄心壮志在我胸中燃烧, 那时, 我的热情奔放……总而言之, 那个山洞是我钟情的地方, 它居高临下, 哪个哲学家的灵魂不想在那里高枕无忧地安息呢? ……

郝译: 我很喜欢在俯视维里埃尔的高山上的那个山洞里安息——既然安息这个词用来很恰当。我曾经跟你讲过, 我在黑夜里躲进那个山洞, 我的目光远远地投向法兰西的那些最富饶的省份, 野心燃烧着我的心, 那时候这就是我的热情……总之, 那个山洞对我来说是宝贵的, 没有人能否认, 它的位置连一个哲学家的灵魂都会羡慕……

许先生自评: “比较一下两种洋文, 不难看出‘安息’这个字眼, 既可用于生者, 又

可用于死者,不如‘长眠’用得恰当;而‘灵魂’‘安息’,却只能用于死者,又不能说‘灵魂长眠’了。‘俯视’二字是书面语,不如‘居高临下’更口语化。‘富饶的省份’像是地理教科书中的术语,不如‘锦绣河山’更像文学的语言。‘野心’含有贬义,这里于连是在回顾,而不是在作自我批评,所以不如说‘雄心壮志’。后面的‘热情’也不明确,不如‘热情奔放’。‘宝贵的’更重客观,‘钟情的’更重主观。‘羡慕’自然译得不错,但‘高枕无忧’说出了羡慕的原因,似乎更深一层。从某种意义上讲,这就是中西文的竞赛,用中国语文来描绘于连的心理,看看能否描写得比法文更深刻,更精确。总之,这就是再创作。”

我冷眼旁观,复参看别的译文,却得出不同的结论:正是在描写心理活动和表达抽象概念时,汉语的四字成语未必尽占优势。许译这一段中有五个四字成语:“锦绣河山”、“雄心壮志”、“热情奔放”、“居高临下”、“高枕无忧”,其中“热情奔放”译 *alors c'était ma passion*。同一句话,罗新璋译作“那时,真是意气风发”,也用了个四字成语。

窃以为用“热情”译 *passion* 是不够的。《法汉词典》译作:1. 情感、热情、激情;2. (强烈的)爱情、情欲;3. 酷爱、迷恋……这是一种比中文的“热情”要强得多的感情。我们的“热情待客”,译成英法文绝不能用 *passionately* 或 *passionnément*。“热情奔放”中的“热情”,也不过是一种短暂的 *enthusiasm*,不到 *passion* 的程度。《罗倍尔词典》对 *passion* 的多项释义中有一项为“对全力追求的某一对象的强烈倾慕”(*vive inclination vers un objet que l'on poursuit, auquel on s'attache de toutes ses forces*),于连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使用这个词? 他的“雄心壮志”是建功立业,发财致富,征服脚下“法兰西的锦绣河山”(“法兰西最富饶的省份”)。为了实现这个目标,他顾不上,甚至可以抛弃、牺牲其他一切;在心爱的女人身边,他也念念不忘功名利禄,不能全身心投入,如他向雷纳夫人坦白的那样:

Autrefois, quand j'aurais pu être si heureux pendant nos promenades dans les bois de Vergy, une ambition fougueuse entraînait mon âme dans les pays imaginaires. Au lieu de serrer contre mon coeur ce bras charmant qui était si près de mes lèvres, l'avenir m'enlevait à toi, j'étais aux innombrables combats que j'aurais à soutenir pour bâtir une fortune colossale...

从前,我们一起在苇儿溪树林散步时,我本可以感到非常幸福的,但是我那勃勃野心把我的魂引向了虚无缥缈之境。你迷人的玉臂就在我唇边,